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警政署 函

地址：100009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7號
聯絡人：警務正林嘉蓉
聯絡電話：自動02-23512260；警用722-6292
傳真電話：自動02-23945095
電子信箱：chia0817@n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警署後字第113014418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67P003528_11301441881_113D2020299-01.pdf、
11367P003528_11301441881_113D2020300-01.pdf、
11367P003528_11301441881_113D2020301-01.pdf、
11367P003528_11301441881_113D2020302-01.pdf、
11367P003528_11301441881_113D2020303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文山區興隆段三小段1-3、1-4地號國有公用土地範圍內有（無）主墳墓限期遷葬公告、地籍圖、航照圖、占用墓塚清冊及現況照片各1份，敬請惠予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41條及內政部98年8月4日台內民字第098013964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 2024/08/21 13:59:57